

၂၀၂၀ ခုနှစ် နွေရာသီ အစပြုရေး အစီအစဉ်
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教育体育局

西双版纳州教育体育局关于做好学校开学复课 消防安全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教育体育局，州直各学校（院、园）：

学校消防安全关系千万学子健康成长，关系每个家庭幸福安宁，关系整个社会和谐稳定，为认真贯彻《云南省教育厅 云南省消防救援总队关于做好学校开学复课消防安全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确保疫情期间学校安全有序开学复课，现将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严格落实消防监管责任

各地各校要认真贯彻落实《云南省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》，及时分析疫情防控特殊时期教育体育系统消防安全形势，找准开学复课期间可能出现的薄弱环节和风险隐患，发出工作通知和安全提示，明确火灾防范要求，依法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，确保师生生命和财产安全。

二、认真开展隐患排查

各地各校要深化落实“三自主两公开一承诺”工作，紧盯学生宿舍、食堂、多媒体教室、实验室、档案室、库房、消防控制室以及校内经营性场所等重要部位，对用火用电安全

管理，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和消防车通道管理，消防指示标志、消防设施器材配置和维护保养，易燃易爆物品储存使用等情况全面开展一次自检自查，及时整改隐患问题。对不能立即整改的，要列出隐患清单、整改责任清单和整改措施清单，落实整改期间安全防范举措，确保消防安全。

三、加强消防安全教育培训

各地各校要将消防法律法规和消防知识纳入学生日常教育内容。对尚未开学复课的学校，通过网络教育平台，开展消防安全知识教育；对即将或已开学复课的，可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组织教育部门消防安全管理人和学校、校外培训机构消防安全责任人、管理人，控制室值班操作人员开展消防安全“明白人”培训，提高消防宣传教育培训针对性和实效性。对师生进行一次消防疏散演练，切实增强师生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。同时，各学校要加强微型消防站建设，配齐消防器材和灭火药剂，强化日常训练和实地拉动演练，切实做好初起火灾处置准备。

四、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活动

各地各校要深入推进消防宣传教育“进校园”，积极推动部署中小学消防安全知识实现“五落实”（落实宣传教育制度、落实教材资金、落实师资队伍、落实教育课时、落实活动场地），每学期设置不少于4课时的消防知识教育课程，教材数量和对应阶段学生数量达1:3。

要积极参加“消防安全示范学校”创建活动，并按照附件要求进行申请填报。各县（市）至少推荐2所符合“消防安全教育示范学校”基本标准的示范学校，申报表及相关材料于9月15日前报送至学校安全管理科。（格式见附件）

组织开展中小学、幼儿园开展消防员和消防故事主题绘画、作文征集活动，各县市上报绘画、作文各不少于10件，州直学校各不少于2件，于8月25日前将作品原件及作品统计表送至学校安全管理科。（格式见附件）

联系人：张 贇

联系电话：2122731

邮 箱：xsbnjyjaqb@126.com



西双版纳州教育体育局

2020年5月7日